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税务局职工餐厅保障经营公司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熙正招标有限公司受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税务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职工餐厅保障经营公司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税务局职工餐厅保障经营公司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NMXZ-2023094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1

项目内容：职工餐厅保障经营公司采购项目

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预算金额（元）：125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项目及所要求服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或已移除）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6、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或已移除）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7、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参与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3年07月04日至2023年07月10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3：00—5：00时到内蒙古熙正招标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经资格初审合格后，填写《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熙正招标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报名人出示本人身份证；

2.报名人为法定代表人的需出具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报名人为授权代理人的需出具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4.有效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说明；

6.供应商本年度任意连续三个月纳税及社保缴纳凭证；

7.“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

8.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1.供应商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报名时提供以上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1套（无需装订），资料提供不齐全不予接收，资料复印件的内容必须与原件一致，否则视为提供的资料不合格而不予接收。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五、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六、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4日 北京时间上午09:30

投标地点：丽枫酒店会议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友谊路与泰昌路交叉口东北角）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4日 北京时间上午09:30

开标地点：丽枫酒店会议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友谊路与泰昌路交叉口东北角）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税务局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泉山街道新区杜尔伯特西街16号

联 系 人：郭文杰

联系电话：0474-8325004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熙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商务广场T4写字楼601室

联 系 人：康晨惜

联系电话：0471-3307504